

行走在青春的路上

也许我们不够成熟、不够完美

但那份青春的激情弥足珍贵

消逝的弥足珍贵

武杰 著



CIP 中国电影出版社

行走在青春的路上

也许我们不够成熟，不够完美

但那份青春的激情弥足珍贵

消逝的弥足珍贵

武杰 著



CIP 中国电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消逝的弥足珍贵 / 武杰著. —北京: 中国电影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106-04359-9

I. ①消… II. ①武…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14129 号

责任编辑: 贾 伟

策 划: 银川当代文学艺术中心图书编著中心

(<http://www.csw66.com>)

编 辑: 杜 哲 黄 娜 刘 娜 晏 子

封面设计: 清 风

责任校对: 晏 子 黄 娜

责任印制: 庞敬峰

消逝的弥足珍贵

武杰 著

出版发行: 中国电影出版社(北京北三环东路 22 号) 邮编 100013

电话: 64296664(总编室) 64216278(发行部)

E-mail: cfpygb@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宁夏润丰源印业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 年 2 月第 1 版 201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8 字数/20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106-04359-9/I·1063

定 价: 31.80 元

前言

“天之骄子”不是我们的选择,而是别无选择……

精英教育下,从孩童到成人,都被灌输着“考大学”的人生理想,似乎成功除此之外别无他途,扛起这面旗帜就是好孩子,放下它就是不学无术。真正踏入大学会发现事实并非如此,一时的释放给走过独木桥的人们带来迷惘,于是思考我们到底要做什么?大学梦已经实现,需要继续生活的就是如何走下一段路,按照老一辈的说法,我们即将迎来黎明的曙光,只是多数人还没有准备好而已……大学又是青春的一段,它是人生最为绚烂的,又是最易昙花一现的。

那段日子我们饱含激情,期盼轰轰烈烈;我们用尽全力,追求刻骨爱恋;我们勇往直前,不怕挫折困苦……但到头来,不过是用华丽的方式埋葬了青春,用尽力气让一朵花开放,然后开始衰败。这就是青春,时间,生活,成长,但多数明白了这些,青春已远……

这是关乎光阴的教训,虽然我们追求的是潇洒生活,到头来不过是痛哭流涕,但踏出大学门槛的那一刻,也如同面对人生求学路上的每一次关卡,中考,高考,考研……它是一座独木桥,而进入社会,何尝不是另一座独木桥?我们走在桥上,戳破了老一辈种下的“大学梦”,有人说,正是因为从小学习的终极目标是考大学,所以上了大学,目标没有了,那终点站以后的路该以什么样的姿态行进?

消逝的
弥足珍贵





在一眼望不到头的日子里，世上凡人都不由地为自己戴上了厚厚地一层面具，但当大家都在感慨生活不易之时，却总会莫名的想起属于自己的青葱岁月，那些集聚着喜乐与忧愁，坚持与放弃，忠诚与背叛的时光，那些纠缠着好与坏、激情与消极的矛盾岁月，成为大家最乐意去咀嚼、欣赏和怀念的，因为那段时光有一个谁也替代不了的名字，叫“青春”。

如今我们更习惯用漠然的状态面对一切，丧失了发现惊喜的能力，看不到那些引起新追求的存在，有些事情按部就班，一步一步就迎来了结果，缺乏了小紧张，没有了大喜过望，更谈不上失望透顶……但，我们的内心深处依然澎湃，繁花盛开。虽然青春远去，谁又不曾渴望，在告别青春盛放，走向衰败之时，能够会心地对自己说一声：再见，青春，再见，旧时光！

我们都是时间的附庸、时代的小兵，唯有真正爱过、经历过，方能体会其中滋味。在前行的路上，我们走向光阴深处，反复追问自己：作为一个80后，这是最好的时代，还是最坏的时代？

以此祭奠我们消逝的青春……

公元 2000 年,这个伟大而神圣的日子里,这个世界安静祥和,如尘埃一般的星球依旧围绕着太阳缓缓地旋转着,看上去是那样的寂寞和孤寂,而透过层层云雾看去,这个被人类主宰的世界依旧那样喧哗和热闹。

在这样一个巨大的历史背景下,武潇桐从中国地图上西安市的重点高中刚刚毕业。在那个阳光盛开的夏天里,他已经不再是那个叽叽歪歪,动不动就问十万个为什么的小屁孩了,而是面对大海,大喊努力、奋斗的大好青年。

搬桌椅板凳的事情应该是理科班的事,可是理科班临时有考试,所以这项艰巨而光荣的事情就交到了文科班稚嫩的肩膀上。这时文科班的男生正从本班的教室里,七手八脚地将课桌板凳搬到了操场上。班主任抱着手,站在旁边指挥着。

很快课桌板凳被放置好,男生嘻嘻哈哈地陆续爬上课桌站好,女生还是老样子,磨磨蹭蹭地站在一边相互梳妆打扮着。

本来学校是要求毕业生统一穿校服的,可是在他们声泪俱下的控诉下,学校才作出让步,可以不穿校裤,但一定要穿外套才行。说实话,打从武潇桐第一眼看见这身校服起,他就讨厌穿那没有个性,磨灭青春的服装。

校服料子粗糙,做工水平低下,款式接近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并且还冒牌阿迪达斯,穿起来,背上除了校名,就是那个明显的阿迪达斯的标志,让人看了就气愤,没有钱就不要学人家穿名牌嘛,可是偏偏学校要求学生每天必须穿校服来上课,否则你甭想进大门,如果他们男男女女一块穿着校服在一起,你一定分不清公母雌雄来。

任课教师和学校领导陆续从四面八方走来,女生们也打扮好了,有的还上了眼影,不过技术非常粗糙。学校领导坐在前面椅子

消
逝
的
弥
足
珍
贵





上,任课教师分别站在两侧,学生都站在后面,摄影师大喊“123”,站在男生第三排第一个的武潇桐跟着在场的所有人,异口同声地大喊“茄子”,于是这一刻的时光被永恒地定格成影。

小学的毕业照上,武潇桐还戴着红领巾,脸上一副八九点钟太阳般天真无瑕的白痴样。初中的毕业照上,他喉结长了出来,头发长得刚好遮住了满脸青春痘,看上去就像一本练习本上涂满了修正液。

现在站在队伍中的武潇桐,豹纹眼镜下,一副高深莫测的样子,脸上还有岁月留下的痕迹,胡子像杂草一样在他的脸上乱蹿。记不清那个时候他在想什么了,只记得他选了一件白色没有图案的T恤去照毕业照,现在看上去那白色的T恤就像一件性感的内衣。

武潇桐接过班长发来的照片,看了半天才找到自己,想想自己被中国教育从头到脚修改成这个样子,不觉得伤心了一番,为自己默哀三分钟,然后将书桌上堆得像小山似的课本、试卷和参考书统统收拾到他带来的一个塑料口袋里。这可能是他们在这个学校上的最后一节自习了,同学们不再像往常一样嬉戏打闹,而是各自默默地,陆陆续续地离开了自己待了三年的教室,最后只留下了他一个人。

从窗外看去,今夜没有月亮,只有分别。

铃声响了,低年级的同学们鱼涌而出,外面本来非常安静的校园,顿时人声鼎沸,似乎校园永远是这样的,安静过后就是喧闹,喧闹过后便是安静,那他离开以后呢,是不是还是这样?

灯一盏盏熄了,门一扇扇关了。

走过挂满马克思·恩格斯画像的长长走廊,教学楼的每一间教

室,课桌板凳静静地站在那里,黑板上还有老师的粉笔字,这里曾经发生的一切都牢记在了他的回忆里;来到开阔的操场上,踢球时那激动人心的场面,散步时和几个死党的海阔天空般的吹牛,再次回荡在他的耳边。

走出校门,在路边熟悉的小饭店里,吃一次香喷喷的鸡蛋炒饭,那简单的味道总能让他回味无穷;在回家的路上,学校附近的电影院准时散场,人们在他的周围人来人往,伫立其间,仿佛觉得他是静止的,人们是运动的,他是黑白的,人们是彩色的,如同电影里的慢镜头。是不是他们当初的相聚,就是为了今天的离别,是不是每一场电影都会有一个开幕和落幕?

高三的时候,面对做不完的作业和测验,他们总是幻想着有一天离开这里,从此就可以脱离苦海了,并发誓再也不回到这个不是人待的地方。早上6点起床,晚上不确定点睡觉,高强度的学习使他们演变成纯粹的学习工具。可是到了自己梦寐已久的日子,不知为何,他们却没有当初说要离开的那种兴奋和喜悦。

从武潇桐拿到学校为他们开出的离校通知书——那一张薄薄的高中毕业证书的一刻起,在经过长达九年的义务教育和三年的高中学习后,作为长期从事学习的工作者,他担任了被教育的艰巨而漫长的任务,今天终于圆满结束,这意味着不管他从前是什么形状,当他们一个个从学校这个大工厂里出产,打上产品合格标签以后,他们都变成了没有任何棱角的圆形。

翻了翻同学录,才发现里面已经写满了一些相互祝福对方前途光明,前程似锦,或者是找个女朋友,“苟富贵,无相忘”的话语。在高三升学的巨大竞争压力下,同学彼此之间没有了团结友爱和诚实守信,取而代之的是勾心斗角和明枪暗箭,表面上大家都和和



气，老实巴交的，可是在暗地里，大家都在往死里较劲，争得头破血流，个个都想成为跳龙门的那条鲤鱼。没有想到离别的时候，大家能写出这么多对未来美好憧憬的话来。

政治老师对他们说，回首过去，把握现在，展望未来。可是那时，年轻的他们已经无暇思考这些话了，他们的眼光已经被未来美好而宏大的光环所笼罩，前方的梦想和理想如同一个绝世美女或是旷世帅哥正在向他们招手，他们争先恐后，奋不顾身地向前跑去，中途他们脱下衣服，然后生猛地扑过去……

“兄弟，你在想什么呢？”有人从后面拍了拍他的肩膀，吓了他一跳。

“这不是在回忆过去的美好时光吗？”武潇桐回过头，原来是苏磊。

“高考准备得怎么样了？”武潇桐有点诧异站在他面前的人是不是苏磊。

“潇桐，这可不像你的风格啊，怎么要重新做人啦？”他问道。

“那不是没办法吗，咱这是紧跟时代潮流，为……

“为国家输送优秀人才。”他和苏磊很有默契地异口同声说出来后，便大笑了起来。

“为国家输送优秀人才”是武潇桐和苏磊读高一的班主任的口头禅，班主任姓王，是个中年妇女，留了个西瓜太郎头，正在度过她艰难而漫长的更年期，他们都叫她王主任。

王主任教了半辈子书，可谓桃李满天下，获得过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十佳教师等荣誉称号，那年她从高三下来接他们班，刚好她正积极评审省优秀班主任。很不幸这个班什么都好，就是他和苏磊，他俩不仅成绩不好，还经常惹事，于是他俩便成为了她的



眼中钉，肉中刺，所以他俩不能成为祖国的栋梁，就荣幸地变成了她口中人渣中的极品。

如果王主任现在看见当初她说的两个“人渣极品”，现在竟然会站在这个地区唯一的重点高中门口讨论高考的事，不知她会怎么想。

“凭咱哥俩的交情，说实话，复习得怎么样了？”苏磊认真地问。

“该做的都做了，孔圣人不是说过‘成事在人，谋事在天’。”武潇桐想咱考个普通本科应该没问题。

“‘成事在人，谋事在天’好像不是孔子说的，应该是诸葛亮说的。”苏磊疑惑地说道。

“这不是想考考你，在理科班待了三年，是不是把老祖宗的东西丢了。”他解释道。

“读完大学，你想干什么？”苏磊突然问道。

这个问题让武潇桐有点措手不及，说道：“不知道，没有想过，等读完大学后再说吧。”

“那你呢？”

苏磊也没有想过，反正要干自己喜欢的事情。两人一阵沉默，也许“未来”这个作文题目对于年轻的他们实在太大了。

还是苏磊先发话了，真没想到他们也会有高中毕业的今天。

是啊，当年他们还只是两个整天无所事事，整天惹事的主呢，今天却要面临高考。

苏磊突然看见了什么东西，向武潇桐身后指了指。他顺着他指示的方向看去，只见柳雨昕正站在学校门口的一个花店，五颜六色的鲜花正簇拥着她。柳雨昕早已经把校服脱了下来，换上了黄色的衬衣，红色的百褶裙和一双黑色的皮鞋，好像是百花丛中一只美



丽蝴蝶。

没等他回过头来，苏磊说道：“君子不夺人之美，今天就不耽误你啦，我还是回家吧，改天咱哥俩好好聚聚。”

“没问题啊，考场上见。”他朝着苏磊远去的方向大喊。

苏磊的手向他一挥，红色山地车在路边一盏盏灯光中，划出一道眩晕的曲线，那曲线一直延伸到远方。自从安真琪走后，苏磊似乎已经忘记了这个世界上还有谈恋爱这事了。

目送苏磊离去，他扛着塑料袋，蹭到雨昕的身旁，故意装做要买花的样子，漫不经心地对柳雨昕说：“怎么，还没有考上大学，就把自己打扮成大学生了。”

柳雨昕白了武潇桐一眼，说道：“你是不是觉得自己考不上大学，准备做个民工啊。”武潇桐仔细打量了一下自己今天的打扮，扛一塑料袋，一条旧的牛仔裤，黑色的体恤，还真得挺像进城打工的农民。

“你知道你站在这里像做什么的吗？”武潇桐笑着说。

雨昕好奇地问：“像什么，难道像开花店的？”雨昕曾经告诉过他，她的理想是开一家花店，不过她母亲要她当一名外交官。

“像花痴。”武潇桐知道雨昕上他的当了。

“讨厌。”雨昕的小拳头像雨点般打在武潇桐的身上，但不疼。

“行啦，我送你件礼物，算我赔礼道歉，我的大小姐。”

“这还差不多。”雨昕眨着自己大大的眼睛，好让他看到她睫毛上的睫毛膏。

“老板娘，给我三朵玫瑰花，周围加满天星。”他大喊道，花店的老板娘麻利地将玫瑰花包起来，送到雨昕的手里。武潇桐想他在假期里打工剩下来的那点碎银子就这样阵亡了。

很快,美丽的月亮下,大马路上就出现了两个被拉长的影子。

武潇桐把那袋书往上挪了挪,说:“大小姐,你能不能帮我扶一下塑料袋。”

“我才不呢,老师说了自己的事自己做。”雨昕低着头,只顾欣赏自己手里的花,你说这花香不香啊?”

武潇桐夸张地向四周嗅了嗅,做陶醉状,说:“香,当然香,但比不上你的香水。”

“讨厌,你这个人什么时候能正经一下。”雨昕头一歪,“哼”的一声,突然又想起什么,尖声问道:“咦,不对啊,你怎么知道我用香水了,老实说,你好过几个女孩了。”

武潇桐沉默不语,然后他突然大声喊道:“哎呀,好痛,我说错了,不行吗?”惹得四周的路人回头看。

柳雨昕一阵拳打之后,便高傲地大步向前走去,一副胜利在握,得意洋洋的样子。

武潇桐屁颠屁颠地跟了上去。



苏磊是武潇桐的死党。那年他们一出生,就让他们碰到了国家实行计划生育,因此苏磊和他都光荣地成为了独生子女的一代。苏磊家就在武潇桐家旁边,所以他俩从小就认识,没有哥哥弟弟姐妹的他们从小学一直到初中都在同一个班,连打架被惩罚都站在一条线上,可谓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如果那个年头有人知道“同性恋”这个词的话,一定会怀疑他俩。





小时候的苏磊总是有流不完的鼻涕，吹起来就像大大泡泡糖，傻笑的时候，两个腮帮鼓鼓的，口水从两边嘴角流了出来，如同两条洁白的雪花膏，可能是他爸给他吃鱼太多的缘故，他的头长的特别大，大家都叫他大头。可就他这副德性，那些老奶奶特别喜欢他，见到他，就把他抱在怀里，捏他脸蛋，塞给他大白兔奶糖吃。

读小学的时候，他们是多么的天真和可爱。

他们把“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当成自己的座右铭，总是把自己当成七八点钟的太阳，祖国的花朵，努力做到不抽烟，不喝酒，不谈恋爱，不逃课，不说脏话，不抱怨社会，不玩游戏，不崇洋媚外，饭前便后洗手，勤洗头发勤洗澡，成为老师的好学生，父母的乖儿子。

他们离开教室前，都要数一数自己今天又得了几朵小红花，嘴边经常哼唱的歌是中国少年先锋队队歌。最喜欢的人不是父母，也不是老师，而是握着钢枪的解放军，有事没事都低着头，准备捡到一分钱交到警察叔叔手里边。最喜欢看的美国大片是《变形金刚》，最喜欢看的动画片是《金刚葫芦娃》。

和小伙伴在一起时，最喜欢玩的游戏是官兵打坏人，个个争着当官兵，天真地将这个世界划分成好人和坏人，以为坏蛋会把“坏”字写在脸上，于是他们极度鄙视和女孩子一起玩过家家的带有娘娘腔的男孩子。他们还总是喜欢用粉笔在课桌上画上一条粗粗的三八线以此同女生分开，表示自己的清白。

他们最大的理想就是希望自己快快长大，去做大人做的事，比如可以狠狠地揍自己的小孩，女孩可以有钱买许多漂亮的衣服，男孩可以拉女孩的手逛街等等许多他们想做，却不敢做的事情。

等待长大的时间总是那样无聊漫长，于是他们不得不用幼稚的双手托着小脑袋，看着远方，幻想着在不远的将来。未来美好的



一切都是他们的，他们要多幸福就有多幸福，要多快乐就有多快乐。

这美好的期盼随着小学六年时间的结束，如同他们孩提时手中吹出的肥皂泡，在阳光下固然发出五彩缤纷的美丽光彩，可是时间一到，就会“嘭”的一声，消失地不见踪影。

他们也随着那一声响，从童年的美梦中清醒过来，起床，洗脸，刷牙，直接送到角斗场上，生活这只老虎已经对他们虎视眈眈，他们孤立无助，手无寸铁。

很不幸，很快老虎就向武潇桐和苏磊发起了攻势。

那是读初中的时候，如果照往常的惯例，以他和苏磊从小学毕业出来优异的成绩，应该是读城里面的重点中学，武潇桐和苏磊兴高采烈地准备去他们梦寐以求的学校读书，父母也为他们高兴。

就在这时，国家教育部取消了小学升初中的考试，武潇桐所在的本地区的教育部门，一时反应不过来，不知道怎样处理每年从小学毕业出来的那么多的毕业生，于是莫名其妙地发出一个通知，小学毕业生毕业后到离自己最近的中学就读。

就这样武潇桐和苏磊像中五百万大奖一样，和其他人一起发配到了一所离家最近的一所中学。那所中学是一所一般的中学，在那里就不要谈什么教学质量了，如果能把一届同学顺顺当当，平平安安送走就是一件了不起的成绩。

每天，武潇桐独自坐在座位上，不知道老师在讲台上讲些什么，只是呆呆地看着窗外的一切，窗外大多时候是蓝天白云和看不到边的稻田，有时也会有飞鸟偶尔飞过，不知道这种日子什么时候结束，不知道他的未来是什么。

这种情况一直持续了一个学期才结束，不知什么时候起，武潇



桐开始暗恋班上的一个女孩，他认为他深深地爱上了那个女孩，每天疯狂地观察那个女孩，为女孩写情诗，写日记，用他的破嗓子在房间里为她唱情歌。

终于有一天，武潇桐鼓足勇气，把写了三天三夜的情书在上课时递给了她，她很快给他回了信，让他万分激动，可是上面只写着几个字：我们还小，好好读书，天天向上。不仅如此，放学后，他就被班主任叫到了办公室里，看着他亲手写的情书被老师们传递着看，武潇桐觉得他的爱情被他最爱的人出卖了。

那个时候，改革开放开始了，中国的市场经济时代开始了。胆子大的开公司倒钢材，胆子小的也买两头猪养着了，教书的准备辞职“下海”，似乎从那时起，中国人民开始为人民币疯狂了起来。同样，父母为了挣钞票，都忙得团团转，哪有闲工夫管他俩屁小孩的事。

这个时候的苏磊长得帅的有点让他不敢相信，苏磊还是孩提时的苏磊吗？答案是否定的，原来孩提时的那个一脸被人家骗了卖了还帮人家数钱的白痴样苏磊已经不复存在了，远远看上去，他还有点小虎队成员吴奇隆的神韵，他曾经连续收到十三封女生写给他的情书，可以看出他现在不是老奶奶喜欢的对象了，而是女孩子钟情的偶像。不过苏磊这个时候，可对感情这个玩意不感冒，他一一回绝了对他有好感的女生。

在初中时，武潇桐发现自己喜欢起写作了，开始记录他和发生在他身边的事情，开始观察和思考他生活的这个时代和社会，再后来他慢慢喜欢起看小说，喜欢起了文学。

武潇桐记得第一次看接触到金庸的《神雕侠侣》，才知道原来这个世上不单单有枯燥无味的课本，原来还有这么好看的书存在。



如果把他放到鲁迅那个时代，好歹也算个文学青年。可惜这个时代的男孩已经不再喜欢装斯文，拿着诗集的文学青年，而是喜欢钱。

初三的时候，学校决定用一次摸底考试成绩好坏来分班。

成绩下来后，武潇桐名落孙山，倒是苏磊居然榜上有名，让老师们大跌眼镜，但鉴于他初一初二的特殊表现，学校的老师们在会上一致认为他这个人不是读书的料，于是先让他试读几天再说，可是苏磊依然我行我素，所以对他说：“你还是回普通班吧。”

于是苏磊就进了普通班。可没过多久，那些老师又对他说：“你不是学习的料，还不如回家呢。”老师说的话是不会有错的，所以他就回家了。

爸爸妈妈看到苏磊搬书本回到家，于是说：“你回老家帮爷爷种地吧。”爸爸妈妈的话更不会错，何况他是一个听父母话的孩子，于是苏磊又卷铺盖回老家帮爷爷种地了。

可是没有过多久，爷爷对苏磊说：“你不会种地，还是去上学吧。”于是他又来上学了，不过是复读，而且他去的那个学校不再是那个一般中学，而是一所重点中学。

那年武潇桐也复读，和苏磊是同一个班。记得开学的第一天，他俩同时被叫到校长办公室，一起听一个秃顶的老男人训话，至于校长说了些什么，他们已经记不清楚了，反正都是规劝他们遵守纪律，团结同学，拼搏努力，奋发向上，以后成才了别忘记为祖国贡献自己力量的话。

最后老男人问他说的话他们记住了吗，武潇桐和苏磊低着头，不说话，表示从此与过去的恶习一刀两断，以后要重新做人，重头做起，虚心接受领导的批评。

老男人见他们不说话，见他的教育目的达到了，喝了一口茶



水,还他们自由。

他们一走出校长办公室,欢呼声过后,巴掌一拍,二人已经勾肩搭背了,如同两个经历了千难万险,九死一生后又重逢的难兄难弟。

远处的夕阳已经染红了天,学校的广播正在播放着老狼的《同桌的你》,现在是午休时间,学校里人不多,不远处的凉亭里有几个正在捧着书本的同学,旁边的足球场上进行着一场足球赛,这时球腾空飞起,在空中划出一道抛物线,落到地上,蹦蹦跳跳地滚到学校的一角,那里矗立着一些诸如单杠之类的健身器材。

球落到武潇桐脚下,他大力一踢,皮球又重新回到足球场里。

武潇桐转身开玩笑似对苏磊说道:“你的地种得怎么样了?”

苏磊坐在双杆说:“种地,开玩笑,爷爷不让干,他说我不是种地的料。”

“那你在老家干什么?”武潇桐双臂靠在双杆,背对苏磊。

“还能干什么,整天无所事事,看看牛吃草,遛遛狗,要么躺在谷堆上,看看流云在空中变幻,乡下的风吹拂着脸,有一种痒痒的感觉,柳树被秋风一吹,就接二连三沙漏般往下掉,农人们仿佛有干不完的事,稻田里都是他们的身影,但看得出他们是快乐的。那时候,我就自己问自己为什么要来这个世界上,我能干些什么?”说这些话时,苏磊的眼睛一直注视着远方。

“那你想到答案了吗?”听到苏磊的一番话,他突然觉得苏磊仿佛变成了另一个人。昔日苏磊的脸还很白皙,但现在已经很黑了,那是遭了乡下太阳的毒手。他想苏磊改变的不仅仅是表面。

“种了几天地,受不了了,跑回家后,被老爸老妈大骂了一顿,他们也没有办法,只好由我了,在家里待了一个多月,整天不是看